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屏科實中人字第1140700114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4年度公務人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委員名單。

依據：依據「考績委員會組織規程」及「公務人員陞遷法施行細則」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4年度公務人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委員名單如下：

(一)當然委員：人事管理員李佩容。

(二)指定委員：教務主任簡聿成，學生事務主任張簡宗德、總務主任張揚暉、國小部主任鄭俊芬。

(三)票選委員：侯靜芳幹事、梁惠翔管理員。

(四)候補委員：陳月芳幹事、劉鎧源助理員。

二、任期：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5年8月31日止。

三、本會置委員7人，除人事主管人員及票選委員外，餘由機關首長指定之，並指定教務主任為主席。票選委員2人，符合「每滿四人應有二人由本機關受考人票選產生」之規定；且男性委員4人、女性委員3人，符合「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」之規定。

校長陳志偉